

证券代码：835476

证券简称：金科资源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29日以电话和微信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许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贺翔、徐文冰、杨乾志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胡哲因个人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刘琪代为表决。

董事顾弘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唐鹏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原定任期为2022年6月17日至2025年6月17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认为下述被推荐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，确定为本次换届选举董事人选：

提名曹原基先生、姬冲先生、李亚辉先生、那文乾先生、顾弘先生、郭建淼先生、许鹏先生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的议案一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，因此，拟定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9日